##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	產生行政變革績效:	內政及族群、財政及經濟、教
	(一)本案調查後,原文會於 108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停止使用自然人承攬,原承攬人員也已轉任	育及文化委員會 109.04.21 第 5
	正職,短期性、任務型之業務及人力資源皆依法聘用,並針對不同契約性質之人力依法納保或	屆第 52 次聯席會議決議 : 結
	招標辦理。	案存查。
	(二)針對原民台本案違失係因其業務量大,而人力需求未能滿足,在有限預算下僅能大量招聘	
108	承攬員工,而有業務分配不均及人力管理不佳狀況,且未來亦有原住民語言發展法及廣播電台	
內調	設立計畫,原文會規劃自 108 年起至 114 年止以階段式進行組織改造,本院亦續請原民會監督	
0008	落實並報本院審核。	
	(三)至於原文會對於未能遵守「僱用部分時間工作勞工應行注意事項」等規定部分,本院持續	
	要求,除加強主管管理、人資知識外,亦須並重法務部門之專業知能,以期有效監督。	